

市委第一巡察组 巡察市总工会党组工作动员会召开

根据市委关于巡察工作的统一部署，2020年5月22日，市委第一巡察组巡察市总工会党组工作动员会召开。会上，市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巡察办主任焦鹏利对做好巡察工作提出要求，市委第一巡察组组长刘杰作了动员讲话，市总工会党组书记孙宝旗主持会议并作表态发言。

市委第一巡察组副组长及有关同志，市总工会党组成员出席会议；市总工会其他在职副处级以上领导干部，各党支部书记，机关全体干部，市纪委监委驻市人大纪检监察组组长、副组长，及市总工会所属事业单位中层以上人员列席会议。

焦鹏利强调，要强化思想共识，深刻把握巡察监督的定位和本质，充分发挥党之利器、国之利器作用，坚定不移把全面从严治党延伸到基层。要强化协调配合，对标对表中央和省、市委要求，提高政治站位和政治自觉，确保巡察工作顺利开展。要强化政治担当，从落实“两个维护”的政治高度，把巡察整改这个政治责任真正担起来，全力推动巡察整改落实。要统筹做好巡察期间疫情防控工作，把抓实抓细常态化疫情防控贯穿巡察工作各环节、全流程。

刘杰指出，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深化监督意识，坚持政治定位，进一步增强做好新时代巡察工作的政治责任感和时代使命感。要突出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中央重大决策部署、

群众身边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基层党组织建设三个方面重点领域，紧盯关键问题，坚决把政治巡察要求落到实处。要强化政治担当，把做好巡察工作作为市委巡察组和被巡察单位共同的政治责任，注重协调配合，高质量完成市委交给的巡察任务。

孙宝旗表示，要提高政治站位，深刻认识巡察工作的重大意义，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市委的决策部署上来，坚决服从市委第一巡察组的工作安排，以良好的精神状态和扎实的工作作风，自觉接受市委的巡察监督。要积极主动配合，坚决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委关于巡察工作的各项规定和决策部署，以对党忠诚、对事业负责的态度，坚决做到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自觉主动配合巡察组开展工作。要狠抓整改落实，对巡察组指出的问题和提出的建议，照单全收、逐条剖析、对账销号、立行立改、限期整改，坚决整改落实到位。

市委第一巡察组在市总工会巡察期间（2020年5月21日至6月20日），设值班电话：0335-3032661；邮政信箱：秦皇岛市609信箱；信访手机：15503350892（只接收短信）；电子邮箱：qhdsxwcz01@163.com。联系信箱：设置在市总工会机关一楼大厅。巡察组每天受理电话的时间为8:00至18:00，受理信访时间截止到2020年6月16日。根据巡视工作条例规定，市委巡察组主要受理反映市总工会党组领导班子及其成员、下一级党组织领导班子主要负责人和重要岗位领导干部问题的来信来电来访，重点是关于违反政治纪律、组织纪律、廉洁纪律、群众纪律、工作纪律和生活纪律等方面的举报和反映。其他不属于巡察受理范围的

信访问题，将按规定由市总工会和有关部门处理。